

证券代码：871918

证券简称：富可森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 深圳市富可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8月2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8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岑山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深圳市富可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8月20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9日分别以书面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资料，同时列明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内容、方式。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岑山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无委托投票情况。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3）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9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股转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挂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富可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富可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8月21日